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4 日下午在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电话通知的形式传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 7 名，实到 7 名，其中副董事长杨水森先生、独立董事刘立萍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已发生变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7 名调整为 9 名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已发生变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份转让协议》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董事会同意提名李苏华、杨水森、晏明、区健锬、黎敏良、陈艳梅 6 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同意提名李苏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同意提名杨水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同意提名晏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同意提名区健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同意提名黎敏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同意提名陈艳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被提名的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会不设立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职位。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董事会同意提名庄志伟、麦志荣、徐勇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同意提名庄志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同意提名麦志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同意提名徐勇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庄志伟先生、麦志荣先生在提名前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徐勇伟先生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麦志荣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

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5 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苏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 8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暨南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现任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副会长、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常务理事、深圳市福田区慈善会第二届理事会副会长、广东省民营企业投资商会第四届理事会会长、广东省工商联直属会员商会第七届理事会会长、广东省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第十二届常务委员会委员、深圳市汕尾商会常务副会长、香港广东汕尾同乡总会荣誉会长、深圳市深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上海天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曾任福田区劳动服务公司粮油经理部负责人，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市美芝建设实验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已更名深圳市天赞建设实验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监事、董事、董事长、执行常务董事，深圳市实力建筑设备劳务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亿泰迅通投资有限公司(已更名深圳美达建设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常务董事，深圳市深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上海天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苏华先生持有公司 36.52%股份，系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公司副董事长杨水森先生、董事李碧君女士、副总经理李文深先生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苏华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2、杨水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1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暨南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深圳市装饰行业专家，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市深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上海天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惠州金美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曾任福田区劳动服务公司粮油经理部职员，深圳市美芝装饰工程公司、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部副经理、工程部经理、工程总监，深圳市实力建筑设备劳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常务董事，深圳市深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上海天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水森先生持有公司 0.74%股权，与公司董事长李苏华先生、董事李碧君女士、副总经理李文深先生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水森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3、晏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10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广东工学院土木工程系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专业，路桥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共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支部委员会书记，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德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佛山市南海怡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广东南海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区武广铁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佛山市南海地下铁道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佛山市南海大业信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佛山市南海纵横路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区交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经理，佛山市南海交通环境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南庄大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石肖大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五丫口大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樵山公路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江石公路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三山西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紫洞大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新沙大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下安大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桂穆公路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广和大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信通道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盛世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威通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园兴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监事。

曾任南海系列印刷公司会计、广东省南方工业发展总公司南海公司(广东南海三纶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任会计，南海市工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联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会计，佛山市南海区联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广东南海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德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德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黎敏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6、陈艳梅，女，198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暨南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现任深圳山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山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控股股东广东怡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管理人。

陈艳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庄志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出生，大专学历，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工民建专业，高级工程师，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深圳福田区武广铁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佛山市南海纵横路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深圳市华辉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员、项目经理、装饰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顾问，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

庄志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2、麦志荣，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毕业，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现任佛山市南海骏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广东东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广东发展银行南海分行会计员，南海市审计师事务所审计员，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麦志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3、徐勇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10 月出生，武汉大学法律专业硕士学位，律师资格。现任广东竞澜律师事务所主任，曾任江西旅游传呼中心技术员，广州南方呼叫保健有限公司行政人员，广州康博斯有限公司行政人员，广州杉山南天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副经理，广东圣和胜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广东合盛律师事务所律师。

徐勇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2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4 日下午在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电话通知形式传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到 3 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已发生变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份转让协议》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经公司股东推荐，监事会审查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后，同意刘国伟、林志萍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同意提名刘国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同意提名林志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最近二年曾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候选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候选人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候选人未超过公司监事候选人总数的二分之一。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

公司对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5 日

附件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1、刘国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现任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德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佛山市南海区武广铁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佛山市南海地下铁道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佛山市南海大业信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佛山市南海纵横路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区交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交通环境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南庄大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石 硝大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五丫口大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樵山公路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罗丹公路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江石公路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三山西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紫洞大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新沙大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下安大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桂穆公路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广和大桥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怡通道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盛世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威通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园兴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江兴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南海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曾任佛山市统计局科员，佛山市统计局计算机应用科副主任科员，佛山通宝股份有限公司职员，佛山市审计事务所主任，佛山市资产评估事务所所长，佛山市明科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原佛山市明科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南海区公资办改革组科工作，南海区公资办改革重组部经理助理，南海区土地储备中心综合办公室经理，南海区土地储备中心综合管理科科长，南海(烟草)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海区土地储备中心储备工程科科长借用到南海区土地储备中心工作。

刘国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2、林志萍，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 12 月出生，广东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现任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德诚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规划发展股副股长职务。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规划发展股副股长，佛山市南海地下铁道有限公司监事，佛山市南海区武广铁路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佛山市南海纵横路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监事，佛山市南海区公交营运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南海支行职员，南海市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出纳，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三山物流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德诚投资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副经理、投资经营部副经理，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德诚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营部副经理、经理，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规划发展股副股长。

林志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3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改：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董事长、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董事长、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职能部门根据规定办理工商备案登记事宜。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4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原定任期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届满。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苏华、原股东上海天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识”)于 2020 年 12 月 12 日与广东怡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东怡建”)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李苏华与广东怡建签署了《表决权放弃协议》，并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完成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广东怡建，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份转让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公司章程》修改后，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 3 人。

1、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股东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拟提名李苏华、杨水森、晏明、区健锬、黎敏良、陈艳梅 6 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股东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拟提名庄志伟、麦志荣、徐勇伟 3 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庄志伟先生、麦志荣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徐勇伟先生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需提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被提名的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会不设立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职位。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5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原定任期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届满。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苏华、原股东上海天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识”)于 2020 年 12 月 12 日与广东怡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东怡建”)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李苏华与广东怡建签署了《表决权放弃协议》，并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完成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广东怡建，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份转让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经公司股东推荐，监事会审查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后，同意刘国伟、林志萍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许家铭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公司对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原定任期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届满。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份转让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许家铭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

许家铭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5 日

附件

简历

许家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1 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深圳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工程管理专业，中级工程师，曾任深圳长城家俱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预算主管，现任公司招投标部经理。

许家铭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许家铭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 月 20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 月 13 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一号科研楼 7 栋 1—6 层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选举李苏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 选举杨水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03 选举晏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04 选举区健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05 选举黎敏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06 选举陈艳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选举庄志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02 选举麦志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03 选举徐勇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4、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4.01 选举刘国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4.02 选举林志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上述提案已经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提案 1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 2、提案 3 和提案 4 以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选举董事和非职工监事，应选非独立董事 6 人、独立董事 3 人、非职工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 3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本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2.3.4 为等额选举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2.01	选举李苏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选举杨水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选举晏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4	选举区健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5	选举黎敏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6	选举陈艳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3.01	选举庄志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2	选举麦志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3	选举徐勇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4.01	选举刘国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4.02	选举林志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21 年 1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7:30)。

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一号科研楼 7 栋 1—6 层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518029。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雪群、李金泉，联系电话：(0755)83262887，传真：(0755)83227418，电子邮箱：king@szmeizhi.com。

4.参加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5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56

2.投票简称：美芝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